关于发布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(2014年9月修订)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4年9月修订)》的通知

深证上〔2014〕318号

各上市公司: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》的有关规定,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,适应业务 发展需求,本所对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》进行了修订,现 予发布,请遵照执行。本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(2014修订)》(深证上〔2014〕93号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 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》(深证上(2004)115号)同时废止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: 1.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(2014年9月修订)》
 - 2.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4年9月修订)》

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4年9月5日







深圳证券交易所 版权所有 ©2013 Shenzhen Stock Exchange. All Rights Reserved

[粤ICP备05012689号 (建议使用IE6.0以上浏览器,1024x768以上分辨率)]

